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2 日

發文字號：海鄉農字第 1130004619 號

主旨：茲公告取得本鄉利稻段211地號等5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公告期間自民國113年3月25日起至民國113年4月26日止。

依據：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7 條。

公告事項：

一、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

編號	鄉 (鎮、市、區)	地段	地號	土地面積 (平方公尺)	移轉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人	備註
1	海端	利稻	211	16,690	16,690	邱忠義	113年第1次土審
2	海端	霧鹿	399	4,340	4,340	邱俊男	113年第1次土審
3	海端	霧鹿	547	3,690	3,690	邱俊男	113年第1次土審
4	海端	霧鹿	578	26,460	26,460	邱俊男	113年第1次土審
5	海端	崁頂	475 478	9,410 8,960	9,410 8,960	胡佳惠	113年第1次土審

二、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

(一)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認有違法不當，致損害權益者，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

(二)異議聲明期間：同本案公告期間，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

(三)公告期滿如無異議，即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無償取得所有權登記事宜。

(四)如有相關疑義，請逕向本所農業觀光課洽詢，電話 089-931370 分機 236。

鄉長胡金至